

兒童一生之幸福國家民族人類世界未來之前途全操
在父母掌握中父母之教訓足以型成兒童一生之品格
父母之啓示足以決定國家民族人類世界未來之盛衰

怎樣做現代父母

亞利德

邁爾斯合著

史士馨譯

縱橫出版社 · 東方書店發行

怎樣創造你自己

馬爾騰著 張學忍譯

指導青年怎樣應付環境，怎樣向前精進，怎樣達到成功。根據科學的立場，發爲哲學的訓導。言近旨遠，事切理明。讀此書後，始知社會的壓力，對於個人生活的努力，非特不能阻遏，反而給與良好的機會，迫使奮發有力的反應，而助長其偉大的成就。

怎樣使人敬服你

摩根合著 魯愚譯

「怎樣使人敬服你」一書，是供給大家研究處世藝術的一部好書，裏面敘述許許多多有才幹的人物，怎樣在社會上處理事物的種種方法，並且說明他們所採用的方法爲什麼常常能够得到非常美滿的效果。

怎樣建設你自己
怎樣訓練你自己
怎樣發展你自己
怎樣使前途遠大
怎樣讀書與自修
怎樣說話與演講
怎樣使生活美滿

施登吾譯
施登吾譯
儲沅譯
張學忍譯
儲沅著
顧綺仲著
張學忍譯

怎樣應付社會
怎樣使生活藝術化
怎樣使罵人藝術化
怎樣增進夫婦之愛
怎樣保障妳的權益
怎樣做現代父母
怎樣使事業成功

黎翼羣著
張野農著
舒亦樵編
金叔華譯
朱方著
史士馨譯
徐磯譯

一九四一年十月印

怎樣做現代

父母

實價一元五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譯著者：史士馨

著作者：A. H. Allitt
G. J. Myers

出版者：縱橫社

發行者：儲緯

發行所：東方書局

地址：上海愛文義
路一三四號

電話：九三七七七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譯者序

「兒童是未來世界之主人翁，父母乃兒童最初之導師。」「兒童一生之幸福，人類、世界未來之前途，全操在父母之掌握中。父母之教訓，足以塑成兒童一生之品格，父母之啓示，足以決定國家、民族、人類、世界未來之盛衰。」此乃世界共認之至言也。

縱觀晚近二十年來，歐美各國對於父母教育之重視，較任何教育爲甚；對於父母教育之推行，無不竭智殫力。其在社會方面，有兒童教育研究會，父母教育促進會，家庭與學校聯合會，母親研究會等組織；其在學校方面，有兒童學院，兒童幸福研究所，家政學院，家庭教育學系，兒童與父母教育學系等設施；其在普通中學方面，有兒童教養，父母教育等科，又有兒童教養訓練所，母親訓練所，青年學堂等；其於社會，則設立兒童教養學校，家政學校，母親訓練學校等。一般社會人士，對於兒童，無不重之如神，言之如璣。返觀我國，數千年以來，一般爲父母者，對於父母之道，向來不加講求與研究，任意生產，妄加寵愛，將來其兒童成龍成鳳，從不知擔負責任。其生而不知養，養而不知教，教而不得其當者，比比皆是。何所謂兒童之生理，何所謂兒童之心理，何所謂兒童之正當

的人生觀，彼等皆茫茫渺渺，無覺無知；彼等所覺所知者，即愛時「心肝寶貝，雞食亂與」，怒時「開口就罵，伸手就打」。彼等所期望於兒童者，無非做大官，覓大祿，揚名顯親，光大門楣，於是養成兒童「先己後人」「先家後國」之自私心理，祇知爲個人，及一家一姓打算，而不知爲國家、民族、社會奮鬥，其貽害於我國國家、民族、社會者，曷可勝道！

譯者日整時艱，深信「兒童爲未來世界主人翁」之至言，認爲欲養成健全之兒童，非先養成健全之父母不可！故就龔讀兒童心理學博士亞利德(A. H. Auld)及現代父母問題專家邁爾斯(Mary Miles)兩氏之著作，擇其合於我國民情風俗者，更參取中國名教育家之研究，輯譯成怎樣做現代父母一書，以供我國一般父母之參閱，而進一臂之助。

譯者心意雖長，願望雖宏，但尚須賴於國內賢明之父母，自發自動，互促互勵，知之而更實行，則國家、民族、人類、社會光明之前途，亦可於斯覩之矣。

目次

第一章 怎樣纔配做現代父母.....一

望子成龍——先要有一個準備——讓兒童自由發展——父母的示範——
 父母的偉大——家庭和學校要合作——不必過慮——訓練兒童的工作——
 父與子的對立——開明的父母

第二章 怎樣保持兒童健康.....九

運動——睡眠——排泄——飲食

第三章 怎樣看重兒童.....一六

父母的閃避——父母和兒童的爭吵——留個餘地

第四章 怎樣指導兒童學習禮節.....二一

一個實例——不要勉強——好的模範——強迫的結果——如何避免苛責

第五章 怎樣避免譴責兒童……………二六

最妥善的方法——否定的應用——語氣的重要——現代生活的缺陷——
既往不咎——諒解自己

第六章 怎樣能言行一致……………三三

自然的差異——被父母犧牲的兒童——詐騙的學成——自相矛盾——事
前設計

第七章 怎樣避免不做無知的父母……………三八

不適當的誇張——莫把兒童看作所有物——父母要開明些——溺愛——
聽兒童自由——尊重孩子的意志——兒童的同伴

第八章 怎樣使兒童不說謊……………四八

不要故意作難兒童——說謊的兒童應如何處置——不誠實是父母教的
——偷竊行為——所有權的概念——要尊重物權——所謂拾得的東西
——如何糾正兒童的盜竊行為

第九章 怎樣發展兒童的想像……………五九

說謊和想像的分別——想像的重要——想像的擬真——識別的指示——
實際知識的基礎

第十章 怎樣防止兒童的恐懼心理……………六五

恐懼是成人教給的——不要過分嬌養——害羞——怎樣幫助兒童克服恐
懼

第十一章 怎樣防止兒童的忿怒……………七〇

抑制是忿怒的起點——哭叫的進一步——如何應付兒童的忿怒——避免
兒童發怒的幾個要點——防止兒童偏強——忿怒的力量

第十二章 怎樣防止兒童的妒忌心……………七八

妒忌心是普遍的——偏愛——第一個兒童——怎樣減弱兒童的妒忌心
——幾個例子——要建立兒童的信仰——幾條原則

第十三章 怎樣避免兒童的反感……………八六

一個故事——倚門而望的母愛——健康的維護——少對兒童表露情緒
 徒然的激勵——不要羞辱兒童

第十四章 怎樣培植兒童的自立精神……………九三

只是父母的安慰——不必要的幫助——不必要的體恤——只是父母的意
 志——讓兒童自己處理——責任心的養成

第十五章 怎樣養成兒童良好的情緒……………九九

不要刺激兒童的神經——不要誇耀兒童的才能——規律的生活——檢驗
 身體的重要——不要作弄兒童——養成兒童的信仰——不用恐懼心理來
 制服兒童

第十六章 怎樣纔能不做兒童的奴隸……………一〇五

不得其法——理智的指導——不必要愛護的結果——怎樣纔能不作子女
 的牛馬

第十七章 怎樣利用玩具和遊戲……………一一一

教育的意義——幼年兒童的玩具——戶外遊戲的重要——靜的遊戲——
遊戲中的想像成分

第十八章 怎樣教兒童使用金錢……………一二六

金錢和貨幣間的關係——不使兒童成爲金錢的奴隸——價值的認識——
操行不要用金錢做標準——零用錢的數目——家庭服務的報酬

第十九章 怎樣訓練年長兒童……………一二三

行爲的標準——要說明理由——仍有監護之責——怎樣保持家庭的幸福——
必要的休息和飲食——保持兒童的秘密

第二十章 進步的父母……………一二八

鎮靜堅決——研究兒童的問題——注意自己的康健——賢母良妻

第一章 怎樣纔配做現代父母

望子
成龍

「望子成龍」是古今中外做父母們的心理。我們不論打開那一個國家，那一個民族的歷史來看，總有許多描寫父母們這種心理的記載或傳說。而在現代，仍是一樣，每個父母，可說沒有一個不希望自己的孩子長大成人，更沒有一人不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幹頂天立地的事業。

現在有許多研究教育的人們，往往把一個人在教養上的缺點，歸咎於父母。以為父母對於兒女的教養，是能影響兒女一生行為及人格的。把這樣一個重大的責任放在父母的身上，雖然不無幾分理由，但未免也有些武斷，難道兒童所接觸的環境祇是父母嗎？所以做父母的正不必聽了這樣的話，就產生不安和惶恐的心理。

不過現在的生活，因為社會進步的結果，一天一天比從前複雜起來，方面也一天一天多起來，可以發生的問題也自然就複雜而難解決了。而父母需要瞭解兒童，更要知道用怎樣的方法去教養兒童，也就隨着愈迫切起來。可是父母對於兒童能否有合理的教養，全靠父母的知識程

度而定。

先要有
一個準
備

父母對於兒童要怎樣纔對呢？經過許多學者的研究，已經有了若干的成就了。父母們都可依照研究所得的各種原則，以爲訓練兒童的張本。這些原則是指示父母們，使做父母的知道兒童在各時期會有怎樣的心理狀態，會發生那些問題，先要有一個準備，然後再照各個兒童的個性及環境去解決所遭遇的困難。例如：兒童在六歲至八歲之間，常常愛聽荒謬的故事，或者是說不誠實的話；這是因爲兒童在這個時期，是在啓蒙的狀態之中，一切都似懂非懂，故想像特別強烈，並不是兒童有愛說謊的天性。父母們是知道了這其間的理，便不至於不安，相反的他們正可以利用兒童這種特性，設法使兒童的想像能力得到正當的發展。

讓兒童
自由發
展

從生命的歷程和社會的見地上看，幼弱的兒童正像初登舞臺的角色一般，免不了要心慌意亂，有手足失措之感。因此使父母們很擔心，以爲他們的天真的孩子，將會受惡劣的環境的影響，而發生不良行爲。我們以爲這是過慮，父母們愛護兒童自然是對的，可是過慮是絕對沒有益處。六歲至八歲的兒童所做的事，在他們自己看來是最有意義，而又最有興趣的。父母們正不必因爲兒童的舉動幼稚，不合成人的觀念而去責備。

他們，父母們若是真能爲着兒童的幸福打算，他們應該儘量的容許兒童才能的自由發展。只要父母是出於誠心的愛護，雖然有時候免不了錯誤，對於兒童也不會有深重的不良影響。父母如能給兒童合理的指導和鼓勵，兒童是非常敬愛和信仰父母的。

過去，成人們以爲兒童是淘氣的小東西，沒有靈性。現在我們知道這是大錯而特錯的。他們和成人們是一樣的有靈性，有理智，誠實，公正，沒有鄙污的思想，有高尙的情操。他們知道負責任，他們應做的工作，他們亦知道自尊，只要成人們不去蔑視他們，他們是樂意接受成人們的教訓和引導。所以我們不可蔑視兒童，應該給予他們以平等的待遇。

父母

的

示範

父母和兒童之間，有時確也免不了有失和的時候。普通的父母都是主觀的呵斥兒童，無理由的硬派兒童不是，這也不對。我們要避免這種情緒的緊張，要避免用對付成人的手段去對付兒童。我們應該找尋那失和的原因，研究兒童的心理和情緒的變化，然後再去判斷兒童是否是錯誤。同樣的，過份溺愛兒童也不好。溺愛能養成兒童的驕奢任情，無理的迫兒童服從可以養成兒童懦怯和屈服強權，所以二者都不是父母應有的態度。

從天性上說，兒童是極端敬愛他們的父母的。兒童又富於摹仿的特性，父母的行爲極容易

爲兒童摹仿。他們又以為世間惟有他們的父母爲最博學，最可靠，父母的話，他們無不以至誠去接受；他們的疑問，只要是父母的解釋，他們無不深信。例如一個小孩子，看見了一隻死鳥，他不知道如何處置牠，在他無辦法中，他一定會說：「我的爸爸一定知道怎樣處置死鳥的。」因此，父母們在兒童之前的行爲，要有一個妥善的標準，要向兒童解釋，告訴他們，社會上需要怎樣的人，在和兒童相處的時候，遇事要能給予可靠的解答。這樣，兒童對於父母就更尊敬了。兒童對於父母往往有終身不變的信仰。可是，這裏從兒童幼時做起。

父 母 的 偉 大

世界上有許多被人們所公認的偉大的教育家。可是我們却以為沒有任何教育家能比得上父母們。因爲，你們想，有誰比父母和兒童接觸得更長久而給予兒童的影響更深切呢？尤其是母親更和兒童密切。兒童在入學之前固然是父母和家庭的兒子，就在入學校，踏進了社會之後，也還是父母和家庭的兒子，雖然那時候已經負起社會和國家的使命了。因此父母有請求學校與社會和他們合作的權利，同時，他們也有接受學校與社會勸告的義務。兒童在六歲之前所受的父母家庭教育的陶冶，往往是兒童一生良善與否的基礎，這一點是父母千萬不可忽略的。

六歲之後，兒童從家庭中進入了學校，他們的識見突爲一廣。在新環境之中，他們學習的趣

味是非常濃厚的，他們希望能夠得到新的知識，新的經驗。他們對於師長會像對於父母一樣的尊敬。假使是懂得兒童心理學的教師，一定會給予兒童以好的教育。不但在學問上能循循善誘，更能注意到兒童的體格的鍛鍊，人格的發展，道德修養等各方面。

家庭和学校要合作

學校裏教育兒童的教材，最好要和兒童的家庭經驗能相聯絡。不過不要置以兒童的家庭經驗為範圍，應該將家庭經驗加以擴大，不然，就是教育者的失敗。例如，有許多小孩子在家庭中是一個良善聽話的孩子，在學校裏他們却是一個「頑劣」、「淘氣」的兒童。又有許多兒童在學校裏雖然很用功，在家庭裏却成為小魔王。爲了這樣的兒童，家庭和學校就不免要發生磨擦了。可是，在這裏要注意到，這是雙方都應該負責的。母親們往往會到學校裏去質問學校，說不應該將她們的孩子呆呆板板的關着，而學校却說這孩子很頑皮，或天資很笨，或說家庭中太縱容。這爭執發生是很普遍的，可是雙方都不對：母親不應該當兒童的面批評學校，教師或校長，使兒童失去對學校的信仰，學校裏的教師或校長也不應該當着家長批評家長，使兒童失去對於父母的尊敬，家庭和學校應切實合作，以尋求合理的方法，這樣纔能保持兒童的公平感覺。

兒童進了學校之後，常常使父母煩惱的，是他們從學校中學了許多父母所看不入眼的行

不必
過慮

爲，或者學會了罵人，或講話用鄙劣的詞語。兒童從學校裏學了這許多習氣，即使若干父母疑心到學校的教育效能根本問題上去。父母對於兒童的這種改變要忍耐，同時更不要疑心學校教育的效能。這不是學習的結果，而是因爲和其他兒童接觸的緣故。例如，一個大兒童每當吃東西時，便作一個鬼臉，他覺得好玩，便也學着了。另外一個兒童每說話總有一個特別的音調，他聽了很新奇，於是便也學着了。可是兒童愛慕他人的特點，完全出於衝動，並無故意。所以他學習了若干時日之後，愛慕之心既淡，摹仿亦自然停止了。父母對於兒童這種無時偶發的摹仿，最妥善的處理方法是置之不理，不過若是有造成習慣的危險時，當然就非暫婉勸阻不可了。

禮貌的標準，各人有各人的觀念，各個家庭有各個家庭的家規，至於各個團體，各個地方，差異尤爲顯著。我們在某一個環境之中，就應該適應那一種標準的禮貌。兒童到七八歲時候，便就會遇到種種不同的標準，這些做父母的人就應該告訴他們有許多頑皮的兒童，每不易受父母的勸告。假使遇到這種情形，父母不必以爲自己的訓練已經失敗，不必疑心到教育的無功，更不必疑心到兒童生性的惡劣。因爲當他們受到難堪時，自然會從怕羞恥中改變他的行徑的。例如，我們走出去的時候，應把衣服穿得整齊些，這雖然不關於禮貌的問題，却是社會習俗的風俗。兒

童若是不遵守這種社會的風俗，當他走到街頭去時，人家自然會譏笑他粗野，批評他荒唐，二次之後，就不敢再穿得不整齊的衣服到外面去了。

訓練兒童的工作

對於兒童訓練的工作，不是每時期的，更不是間歇的工作，它是一種繼續不斷，逐漸進展的，長期的工作。在某一個時候，父母對於兒童各種行為應該給予新的意義及見解，這是必須的。因為兒童是進步的，長成的，所以適用於兩歲兒童的行動標準，未必適用於六歲的兒童，適用於六歲兒童的思想，未必能適用於十二歲兒童的心理，自然更不能以成人的思想觀念去強迫兒童。父母應該明白，兒童的發展是自由的，決不能由着父母決定一個模型，去把兒童製造。父母對於兒童僅能盡解釋的責任，把人生的各方面哲學地告訴他們。一個健康而有為的孩子，一定能攝取你們給他的教訓，而照着他們自己的意志發展着。

所以雖然在完全相同的環境之中幾個孩子，他們的個性也絕對不會相同的。例如，甲孩你要他聽命，非先向他商量不可，乙孩却對於成人有絕對的服從心，所以很容易使他聽命，而丙孩則特別倔強，雖然叫他做一件細小的事，也必須費去很大的周折。幸而世界上沒有「完全」的人，更難有「完全」的兒童。父母的責任不是在於創造兒童，却在於指導兒童以合理的標準，使

他們自由發展，不至走入歧途。

父與子

的對立

我們讀了屠格涅夫的父與子，覺父與子之間的社會觀念是無法妥協的。實際不但是屠格涅夫時代是如此，歷來一向就是如此的。而以服裝一端論，若是將五十年前的人叫他一觀現在摩登女郎的打扮，他一定要咋舌吧，而今後五十年的變化，吾人若能看見，也一定驚訝不已的。世間若有父母們因為他們的孩子不照他們意志去做而感到焦慮時，最好就用這個事實去安慰他們。叫他們明白，每個父母對於他們的孩子都應有這樣的感覺。

開明

的

父母

幾千年來，兒童已經遭受了父母們及成人們的許多虐待，使兒童的一生受着莫大的損害，更間接的影響到人類文化的發展。現在，我們的知識是進步了，知道了兒童是和成人一樣的思想、感情、理智，應該享受和成人一樣的平等待遇。因此做現代的父母也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同時也是最有意義最感興趣的事。曾經有一個母親對我說：『以前我常常叫我的寶貝收拾起玩具來，學習正當的事情，他總不聽。現在我纔知道，這是完全不必去強迫他的。』我們以為，惟其現代的父母有這種開明的態度，所以做父母的責任而勝任愉快！